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11 月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本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30分钟内进入会场、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办理签到手续，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特殊情况，应经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提问。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股东会召开前一天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股东及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的，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每位股东发言限在5分钟内，每位股东或

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的次数不超过2次，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或提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的，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记名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授权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推举一名首席代理人，由该首席代理人填写表决票。

九、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本会工作人员将予以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一、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21日上午10:00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3号楼5层501室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5年11月21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5年11月21日）的9:15-15:00。

4、会议召集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会议结束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 9 月 11 日，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股份总数为 446,030 股。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 446,030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250,320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基于以上原因，公司股份总数由 73,851,842 股变更为 73,656,132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73,851,842 元变更为 73,656,132 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u>7385.1842</u>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u>7365.6132</u>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u>73,851,842</u>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u>73,656,132</u>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相关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